

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77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将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二）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请务必认真阅读刊登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2012 年 9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日程的更正公告》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四）发行人所在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7.23 倍（截至 2012 年 9 月 20 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 29.00 元/股对应的 2011 年摊薄后市盈率为 39.73 倍，高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6.7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

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五)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计划所需资金量为 19,794.70 万元。按本次发行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量为 51,330 万元，超出发行人计划所需资金量，超出比例为 159.31%，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六) 业务经营风险

1、食品质量安全控制的风险

近年来疯牛病、口蹄疫、禽流感等疫情及三聚氰胺、瘦肉精等食品安全事件时有发生，国家对食品安全问题高度重视，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权益保护意识日益增强，食品安全控制已成为食品生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重中之重。如公司具体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因为其他不可预计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对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管理出现失误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2、产品销售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速冻鱼糜制品和速冻肉制品，受消费习惯的影响，该行业存在季节性特征，通常每年的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为销售旺季，公司营业收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点。由于本行业固有的季节性消费特点，公司面临着产品销售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七) 政策风险

近年来，禽畜疫情和食品安全事件时有发生，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受到国家和消费者的重视，行业受到的监管程度提高，相关政策法规趋于严格，食品安全管理力度加大。

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将促进我国速冻鱼糜制品及速冻肉制品行业有序、健康发展，但也有可能不同程度增加食品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对行业内企业的生产和销售造成影响。

（八）市场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速冻鱼糜制品和速冻肉制品行业容量较大，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经过十余年的发展，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已形成了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优势企业。但是，由于本行业的产品市场在不同地域反映出不同的消费者习惯，因此公司在不同类型区域市场面临着不同的市场竞争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大宗农产品，包括鱼糜、肉类和粉类等。报告期内，产品主要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平均为 70%左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

未来受通货膨胀的影响，若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大幅上升，将会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的提高；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九）技术风险

1、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公司采取措施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对外泄露，但若出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外流甚至核心技术严重泄密，将会对公司创新能力的保持和竞争优势的延续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离职情况，但仍然存在技术性人才流失的风险。

（十）财务风险

1、存货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存货规模增长较快。2009 年末、2010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8,071.70 万

元、11,706.03 万元、14,759.74 万元和 8,372.3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43.85%、50.28%、52.35%和 38.74%。如果存货过期或存货规模过大，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2、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公司 2011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3.51%。若本次发行成功后，将导致公司净资产大幅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所投资的新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从项目实施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1、产能扩大的市场营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速冻鱼糜制品产能 2.2 万吨/年，新增速冻肉制品产能 0.8 万吨/年。可能出现产能扩张后，由于市场需求不可预测的变化、竞争对手能力增强等原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2、快速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募投项目陆续开展，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张，对高水平研发、营销、管理人才的需求将大幅上升。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及时提升，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则公司可能存在因管理能力发展与经营规模扩大不匹配的风险。

3、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年产 3 万吨鱼糜制品及肉制品项目的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 10,588 万元，按照公司当前会计政策，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690 万元；鱼糜及其制品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 1,609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152.90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期为 3 年，项目完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 1,629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154.76 万元。上述 3 个项目完成后，公司每年合计新

增固定资产折旧 997.66 万元。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本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的大量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十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08 年 12 月，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09]11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自 2008 年起可依照《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3 年之内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12 年 3 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了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2011 年至 2013 年可继续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如果本公司未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未来国家对上述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十三）家族控制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滕氏家族，在本次发行前合计持有本公司 75.47%的股权；滕氏家族成员中，滕用雄为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滕用伟和滕用庄为公司董事。如果滕氏家族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可能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四）本次网下发行将采用按申购单位摇号配售方式，配售对象的每笔申购数量必须是申购单位 89 万股或其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 890 万股。当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超过网下发行数量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 89 万股获配一个号码，最终将摇出 10 个号码，每个号码获配 89 万股。如果出现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的情况，网下发行数量将相应增加，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回拨规模增加网下中签号码数量；如果出现网下向网上回拨的情况，网下发行数量将相应减少，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回拨规模减少中签号码数量。因此敬请投资者务必注意如果双向回拨机制启动将导致网下配售结果在获配数量、中签比例方面与以往配售方式的不同。

(十五) 本次发行中，主承销商自主推荐了 17 家具有较高定价能力和长期投资取向的机构投资者参与网下询价。主承销商已经制订了严格的推荐标准和决策程序，最终确定的机构投资者名单已经报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此类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将影响本次的发行价格，若投资者不认可此类投资者及其报价，建议不参加申购。

(十六) 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上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确定的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申购。

(十七)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在《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以上数据仅用于如实反映主承销商对发行人的估值判断和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不构成对发行人的投资建议，提请投资者关注。

(十八) 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认购不足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予以包销：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上发行总量，向网下回拨后仍然未能足额认购的；网下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十九) 本次发行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二十) 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二十一）本次发行申购，任一股票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股票配售对象均不能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二十二）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二十三）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二十四）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4日